证券代码:688125 证券简称:安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1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99,1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99,1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7月13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4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4月11日,公司在内部平台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内通过书面或口头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18)。

3、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4、2024年4月3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

5、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2024年6月4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7、2024年9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2025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及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0、202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及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票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1	张攀武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6400	1.9920	30.00%
2	易伟锐	财务总监	5.5700	1.4328	24.00%
3	陈回回	副总经理	5.6000	1.6800	30.00%
4	王腾	核心技术人员	2.5900	0.7770	30.00%
5	夏旭敬	核心技术人员	2.5700	0.7710	30.00%
二、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核心人员					
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核心人员(共47人)			82.5100	23.2572	28.19%
合计			106.8800	29.9100	28.25%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均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52人。

三、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7月13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99,100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因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二级市场购买、可转债转股、行权、协议受让等各种年内新增股份,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当年可转让25%,新增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计入次年可转让股份的计算基数。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3、在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1,910	0	221,910
无限售条件股份	81,904,446	+299,100	82,203,546
总计	82,126,356	+299,100	82,425,456

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82,126,356股增加至82,425,456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归属前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82,126,356股增加至82,425,456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被动稀释,合计持股比例由69.0761%被动稀释至68.8254%,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权益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	56,729,685	69.0761	56,729,685	68.8254
东莞市盛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2,628,800	51.9064	42,628,800	51.7180
东莞市易新通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50,945	8.2202	6,750,945	8.1904
刘飞	4,800,000	5.8447	4,800,000	5.8234
何玉毅	2,549,940	3.1049	2,549,940	3.0936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总股本变动导致的持股比例的被动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6月25日出具了《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7-19号),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6月16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52名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资金总额7,310,004.00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299,1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7,010,904.00元。

2026年7月6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六、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264,918.39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38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82,425,456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99,10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36%,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26-37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果冻生产车间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项目名称: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称“新中意公司”)年产3万吨果冻生产车间项目。

●投资金额:人民币2,401万元。

●相关风险提示:本项目尚处于筹划及审批阶段,在项目建设阶段,可能受报批报建、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存在建设进度、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以及投资金额发生变化等风险。本项目建成投入运营前将会存在新中意公司持续支出一定成本费用但未获得相应收益的情况。项目建成投产后,可能受市场需求变化、行业竞争、原辅材料价格波动、客户结构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实际运营效果和经济效益与预期存在差异。

●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属于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金健米业”)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投资项目概述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中意公司主要从事糖果、果冻等休闲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近年来,随着新中意公司精准把握消费趋势,主动调整发展战略,成功开拓国内主要零食量贩渠道,果冻销量大幅增长,盈利修复显著。但现有果冻生产车间的产线布局、设备工艺、生产作业条件等由于建成年限较长,维保成本不断增加,逐渐与客户需求存在差异,同时也制约了其新品开发能力与工艺的迭代升级。因此,为优化果冻业务车间设计布局、工艺流程,提升生产效率、产品品质和数智制造水平,从而进一步强化新中意公司订单响应、客户服务、新品开发制造能力,推动公司休闲食品业务高质量发展,新中意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果冻生产车间项目。

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401万元,主要用于新中意公司现有厂区内两栋老旧仓库改扩建为一栋单层钢混结构果冻生产车间及设备设施采购等,其中厂房改扩建投资金额为1,486万元,设备设施采购投资金额为915万元。项目资金由新中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方式自筹解决。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果冻生产车间项目的议案》,同意新中意公司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果冻生产车间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401万元。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对《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果冻生产车间项目的议案》进行了前置研究审议,认为:1.本项目符合公司“十五五”战略发展整体规划,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果冻业务的生产效率、产品品质、订单响应能力和数智化制造能力,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休闲食品产业板块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聚焦粮油食品加工主业、推动休闲食品业务高质量发展的需要。在市场需求、客户储备、技术能力和资源设施等方面具有可行性。2.我们同意上述投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额度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5%,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投资主体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权
注册资本	捌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781356623903R
注册地址及主要办公地	湖南省津市嘉山工业新区嘉山大道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调味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饮料生产;调制品生产;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食品销售;酒类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粮食收购;水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塑料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权属关系	其系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投资主体基本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8,454.40	7,987.15
总负债	10,615.39	10,512.35
净资产	-2,163.98	-2,525.20
	2026年1-3月	2025年1-12月
营业收入	4,224.19	11,977.86
净利润	361.11	44.69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内容

1.厂房改扩建内容

新中意公司拟将厂区内两栋仓库改造后合建为一栋单层钢混结构果冻生产车间,总建筑面积约6,500平方米。车间将按照食品洁净生产标准进行分区布局,设置原料预处理、配料煮料、灌装、杀菌、冷却、包装及配套质检、仓储等区域。其中,灌装区域按10万级洁净标准建设,其余区域按30万级洁净标准建设。车间功能分区面积及洁净等级标准如下:

序号	名称	区域面积(㎡)	洁净等级
1	配料煮料段	900	30万级
2	灌装工段	1,600	10万级
3	杀菌冷却段	1,500	30万级
4	包装工段	1,800	30万级
5	配套功能区域	700	30万级
6	合计	6,500	

2.生产设备设施建设内容

项目拟布局3条果冻生产线,建成后形成年产3万吨果冻生产能力。其中,煮料端拟新购置3条全套煮料设备;杀菌端拟新购置2条杀菌生产线,并搬迁复用现有果冻生产车间1条杀菌生产线;包装端拟搬迁使用现有果冻生产车间灌装设备;同时适当提升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拟增加异物视觉检测系统1套,灌装工序实现自动添加果肉,后包装工序增加自动计量、自动开箱、自动装箱、自动封箱、自动码垛等设备。

(二)项目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

1.项目投资金额

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401万元,其中厂房改扩建投资金额为1,486万元,设备设施采购投资金额为915万元。

2.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资金由新中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方式自筹解决。其中涉及银行贷款的具体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还款方式等以银行审批结果及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三)项目建设周期、建设进展及尚需履行的审批手续

项目整体建设周期预计为6个月,当前已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及内部投资立项,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后续具体实施进度可能受建设期间的审批报建、工程施工、设备供货安装调试等因素影响而发生调整。

(四)投资可行性分析

当前,随着消费者健康消费意识持续升级,健康化、功能化果冻细分赛道具备较为广阔的增长空间。新中意公司依托现有头部零食量贩渠道客户,已积累了标准化的客户服务、履约交付、渠道管控及终端运维体系,并持续对接更多国内休闲零食连锁品牌客户多元化、差异化的采购需求,项目产能释放具有坚实市场支撑。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新中意公司厂区内正北部,利用现有成品库和包装仓库进行改扩建,无需额外购置土地;且厂区内现有水、电、蒸汽、给排水、污水处理等全套生产配套设施,可完全满足本项目生产运营需求。

本项目的建设实施契合公司“十五五”战略发展整体规划,贴合公司扩充优质产能、提升市场核心竞争力的整体发展布局。项目落地后可进一步增强公司休闲食品产业板块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实现长期战略发展目标。

四、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新中意公司本次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果冻生产车间项目符合公司“十五五”战略发展整体规划,有助于提升公司休闲食品板块的生产能力和服务质效,进一步增强公司休闲食品产业板块的核心竞争力,推动休闲食品业务高质量发展。

本次投资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中意公司主导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虽然本项目投资金额相对公司资产规模相对较小,但在项目建成投入运营前将会存在新中意公司持续支出一定成本费用但未获得相应收益的情况。

本项目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审慎研究论证后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本项目尚处于筹划及审批阶段,在项目建设阶段,可能受报批报建、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存在建设进度、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以及投资金额发生变化等风险。项目建成投产后,可能受市场需求变化、行业竞争、原辅材料价格波动、客户结构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实际运营效果和经济效益与预期存在差异。

对此,公司及新中意公司将及时关注项目建设进展和市场变化,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加强对项目建设、经营和管理的全过程管控,重点做好项目进度管理、工程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投资预算管理、供应链管理和客户开发等工作,并积极采取有效对策和措施防范、控制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26-36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7月3日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7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董事长帅富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管以通讯方式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果冻生产车间项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根据其生产经营发展实际需要,拟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果冻生产车间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401万元,主要用于其厂区内两栋老旧仓库的改扩建及设备设施采购等,其中厂房改扩建投资金额为1,486万元,设备设施采购投资金额为915万元。项目资金由其以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方式自筹解决。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司编号为临2026-37号的公告。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形成决议意见:1.本项目符合公司“十五五”战略发展整体规划,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果冻业务的生产效率、产品品质、订单响应能力和数智化制造能力,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休闲食品产业板块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聚焦粮油食品加工主业、推动休闲食品业务高质量发展的需要。在市场需求、客户储备、技术能力和资源设施等方面具有可行性。2.我们同意上述投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山金国际 公告编号:2026-035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7月7日,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毕洪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毕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毕洪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法定代表人将由毕洪涛先生担任,公司将尽快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特此公告。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七日

附件:毕洪涛先生简历

毕洪涛,男,中共党员,1970年8月生,硕士研究生,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曾任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矿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副处长、纪委书记,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科技信息部经理,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科技部经理助理、经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金矿总工程师、矿长、党委书记,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三山岛金矿总工程师、矿长、党委书记,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山东黄金国际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齐鲁矿业事业部执行总裁、党委副书记,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资源勘查事业部执行总裁、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总裁,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事业部党委书记,山东黄金(北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现任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科技环保中心主任,山东黄金矿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省黄金协会秘书处秘书长。

截至本公告日,毕洪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关联企业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山金国际 公告编号:2026-034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递交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于2026年7月7日下午16:30在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20号院正大中心北塔30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7人,独立董事闫庆悦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根据《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总经理欧新功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选举毕洪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已经通过《选举毕洪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第九届董事会选举毕洪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调整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增补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根据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需要,结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董事会调整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各董事角色如下:

执行董事:毕洪涛先生、欧新功先生、张肖先生、宋忠山先生;

非执行董事:王水先生、汤琦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张达先生、刘洪渭先生、闫庆悦先生、黄颖女士。

上述董事角色职能自公司发行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山金国际 公告编号:2026-033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7月7日下午15:30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7日上午9:15—下午15:00。

2、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20号院正大中心北塔30层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总经理欧新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669人,代表股份1,347,869,9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615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6人,代表股份1,135,722,8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9634%。

3、参加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股东663人,代表股份212,147,0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518%。

4、公司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董事候选人、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选举毕洪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31,095,9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555%;反对16,715,7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02%;弃权5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96,589,7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383%;反对16,715,7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344%;弃权5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毕洪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47,541,20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6%;反对280,3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8%;弃权4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

议案2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叶振、聂小雪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山金国际 公告编号:2026-036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成员已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增补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专门委员会调整情况如下:

一、A股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情况

(一)提名委员会

补选毕洪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调整后:张达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毕洪涛先生、张肖先生、闫庆悦先生、刘洪渭先生为委员。

(二)战略委员会

补选毕洪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同时,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选举毕洪涛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调整后:毕洪涛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王水先生、欧新功先生、张肖先生为委员。

二、H股发行上市后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情况

(一)提名委员会

补选毕洪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调整后:由张达先生、毕洪涛先生、闫庆悦先生、刘洪渭先生、黄颖女士组成,其中张达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二)战略委员会

补选毕洪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同时,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选举毕洪涛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调整后:由毕洪涛先生、王水先生、欧新功先生、张肖先生组成,其中毕洪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调整自公司发行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编号:2026-032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煤炭》《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三号—电力》要求,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6年半年度煤炭、电力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煤炭业务

经营指标	单位	2026年1-6月累计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原煤产量	万吨	1,153.12	1,119.65	3.00
商品煤产量	万吨	1,035.43	969.72	6.78
商品煤销量	万吨	1,012.06	943.72	7.24
其中:对外销量	万吨	615.81	638.74	-3.59
煤炭主营销售收入	万元	661,527.13	690,539.06	-4.20
其中:对外销售收入	万元	344,955.86	327,919.76	5.19
煤炭主营销售成本	万元	342,376.73	366,580.24	-6.60
煤炭销售毛利	万元	319,150.40	323,958.82	-1.48

二、电力业务

经营指标	单位	2026年1-6月累计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发电量	亿千瓦时	123.02	69.99	75.75
上网电量	亿千瓦时	116.24	62.78	85.15
采购上网电价(不含税)	元/千瓦时	0.3665	0.3716	-1.37

公司煤炭业务分布